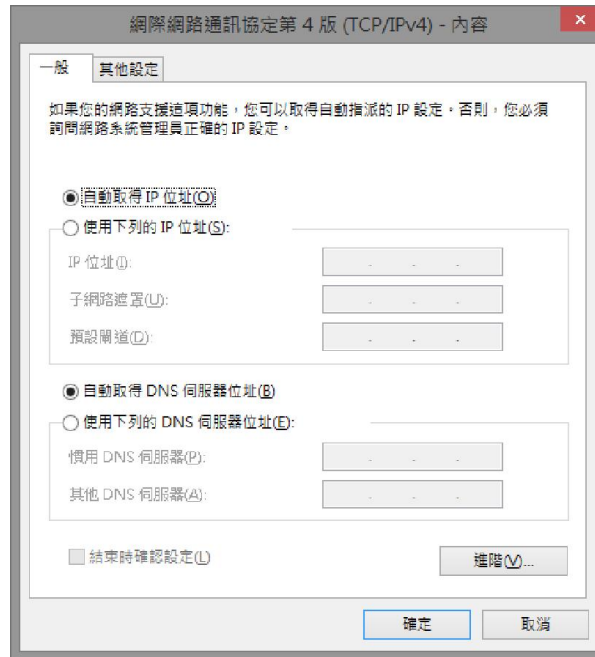


宿舍網路註冊與問題排除

2014/03/16

一、宿舍網路註冊

1. 開啟瀏覽器會自動導到宿網註冊頁面，若無法開啟註冊網頁請自行輸入 <http://140.112.2.197> 是否開啟，並確認是否已設定成「自動取得 IP 位址」及「自動取得 DNS 伺服器位址」。



2. 原則上網路設定成自動取得 IP 及 DNS 後開啟瀏覽器(IE、Google Chrome 或 Firefox)點選任一網站(例如計中網站: <http://www.cc.ntu.edu.tw>)，瀏覽器會自動轉導至宿舍網路單一登入頁面，此時請輸入學號和密碼即可轉入宿舍網路註冊頁面。




3. 若無法開啟註冊頁面會一直跳出無線網路登入頁面，表示是無線網路卡開啟造成，請將無線網路功能停用或關閉無線網路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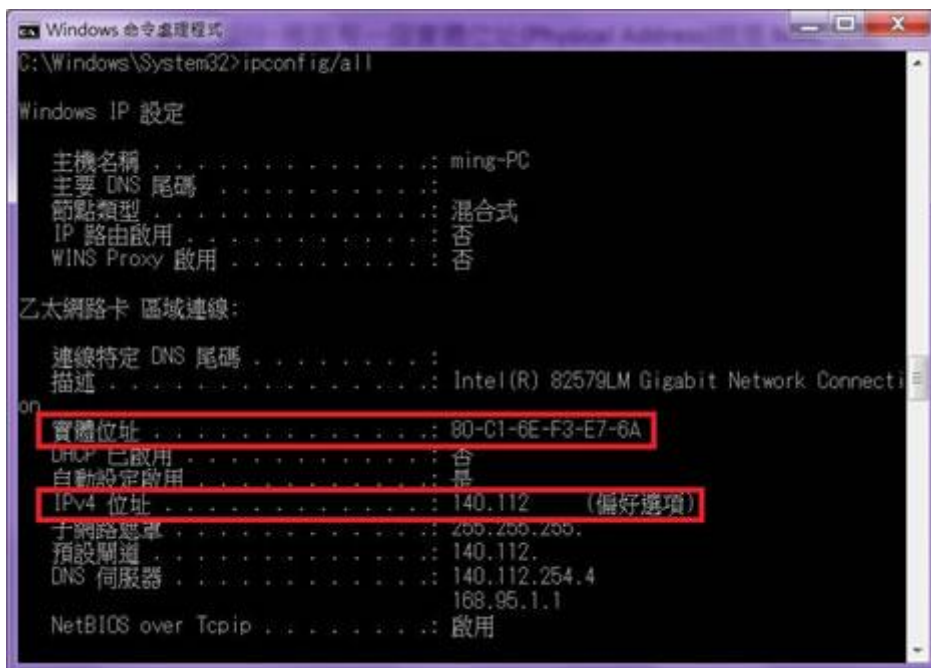
4. 若帳號無法登入表示該帳號尚未開通或權限不足，通常發生於新生開學之前，請詢問住宿服務組(02-33662266)帳號權限。
5. 請輸入各欄位資料，並核對登入 MAC 位址是否與欲註冊的電腦 MAC 位址*否相符，填寫完畢後請點選註冊電腦於 xxx 的方塊。

身份	學號	帳號	demo	姓名	demo
TEL	0928825252	Email	demo@ntu.edu.tw	單位	臺灣大學
宿舍號碼	1012				
登入IP	172.28.212.25	登入MAC	00-34-25-5d-ca-fe	登入網段	男二舍
		MAC	00-34-25-5d-ca-fe		
			註冊電腦於:男二舍		登出

網段 IP 註冊MAC 登入登 流出登 總登 日流入登 日流出登 預用登 日異計畫 管制狀態 認證碼確認

* 網卡 MAC 位址查詢(Windows)

- A.  + R，輸入 cmd 按 Enter。
- B. 輸入 ipconfig /all，按 Enter。
- C. 以滑鼠捲動查詢結果，尋找關鍵字「Ethernet Adapter 區域連線」或「乙太網路卡 區域連線」，其中的「實體位址」或「Physical Address」就是網卡 MAC 位址，由 1,2,3,4,5,6,7,8,9,0,A,B,C,D,E,F 以及 "-" 組成，例：
80-C1-6E-F3-E7-6A。



```

C:\Windows\System32>ipconfig/all

Windows IP 設定

主機名稱 . . . . . : ming-PC
主要 DNS 尾碼 . . . . . :
節點類型 . . . . . : 混合式
IP 路由啟用 . . . . . : 否
WINS Proxy 啟用 . . . . . : 否

乙太網路卡 區域連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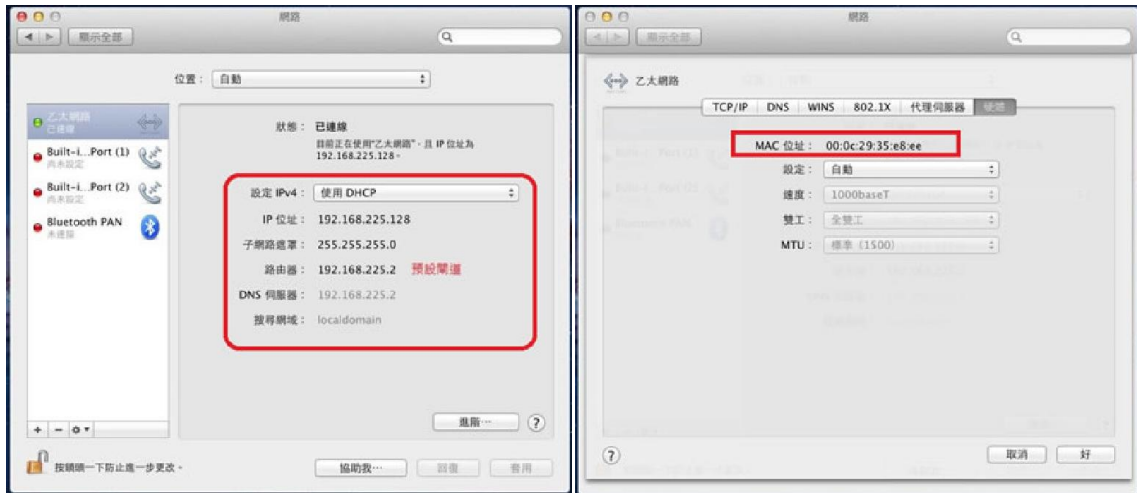
  連線特定 DNS 尾碼 . . . . . :
  描述 . . . . . : Intel(R) 82579LM Gigabit Network Connection

  實體位址 . . . . . : 80-C1-6E-F3-E7-6A
  DHCP 已啟用 . . . . . : 否
  自動設定啟用 . . . . . : 是
  IPv4 位址 . . . . . : 140.112 (偏好選項)
  子網路遮罩 . . . . . : 255.255.255.
  預設閘道 . . . . . : 140.112.
  DNS 伺服器 . . . . . : 140.112.254.4
  . . . . . : 168.95.1.1
  NetBIOS over Tcpip . . . . . : 啟用
  
```

* 網卡 MAC 位址查詢(iOS)

- A. 系統偏好設定。
- B. 網路。
- C. 確定左欄是在「乙太網路」後，可以在右邊看到自己的 IP，而右下有個「進階」選項，請點選。

D. 點選「硬體」標籤，便可看到「MAC 位址」。



6. 完成註冊後，請記下畫面 IP 相關資訊，以便往後突然無法上網可以手動設定。
下圖為註冊完成之畫面，註冊完成後需等待 5-10 分後，才可上網。



7. 若手動輸入網址無法開啟註冊頁面，請檢查 IP 是否為 172.27.開頭，若為 192.168.或 10.開頭表示非正常 IP，可能有同宿舍有其他人私接無線分享器但接錯插孔導致其他人取不到正常 IP，請聯絡網管做故障排除。
8. 若顯示 IP 為 169.254.開頭(稱為 automatic private IP)表示未取得任何 IP，確定網路線有正確連接，並請重開機或關閉再啟用網路卡以自動取得 IP。

二、無法註冊成功

1. 可能原因是網路卡 MAC 位址重複註冊，請確定先前有無將電腦用其他帳號註冊而導致重複註冊失敗，例如有用臨時帳號註冊過或者將電腦借給其他人註冊過，請聯絡網管協助刪除舊帳號資料。
2. 若無上述情形表示你的網卡 MAC 位址與其他人相同，原則上 MAC 位址是不會重複，但有些電腦製造商的確有可能使用相同的 MAC 位址給不同電腦，請洽詢電腦廠商或手動更改本機網路卡 MAC 位址。
3. **宿舍搬遷**時候於新宿舍註冊頁面會自動偵測到搬遷訊息，只要照步驟將舊宿

舍資料轉移到新宿舍註冊就可以使用。但有些人電腦無法跳出搬遷的確認選項，此時麻煩通知舊宿舍網管幫忙刪除舊宿舍註冊帳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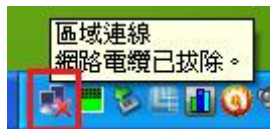
身份	學生	帳號	test	姓名	王小明
TEL	123456789	Email	test@ntu.edu.tw	單位	森林系
寢室號碼	107				
登入IP	140.112.249.84	登入MAC	00-13-A9-8F-EE-36	登入網段	男七舍
	修改基本資料				登出

宿舍異動：確定更改至宿舍 - 男七舍		寢室號碼	107	更改	確定更換宿舍房間請按修改鈕
--------------------	--	------	-----	--------------------	---------------

	網段	IP	註冊MAC	流入量	流出量	總量	日流入量	日流出量	日總量	預用量	管制狀態	認證碼確認
修改MAC	男一舍	140.112.239.35	00-13-A9-8F-EE-36	0M	0M	0M	0M	0M	0M	0M	正常使用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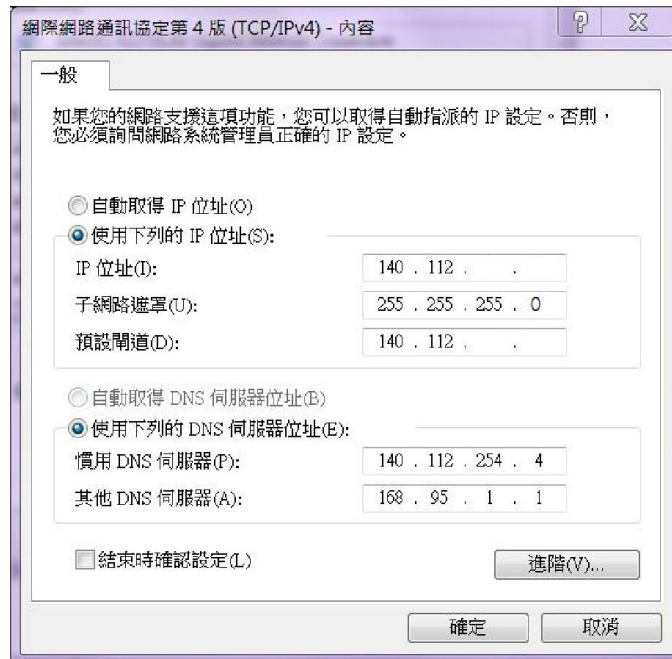
三、無法上網之檢測方式

1. 若 window 系統桌面右下角的電腦圖案出現紅色 X 且顯示【網路電纜已拔除】，此時請確認網路線是否已插好。



2. 請重新開機試試看，有時候作業系統問題會造成網路不正常。
3. 請借室友的電腦來接你的網路孔，若無法上網請寄信至網管信箱報修。若非網路線或網路孔的問題，則為硬體上之問題，請嘗試重裝網路卡驅動或電腦送修。
4. 若使用 IE 瀏覽器，請打開瀏覽器→工具→網際網路選項→連線→區域網路設定裡面有三個框框皆不要勾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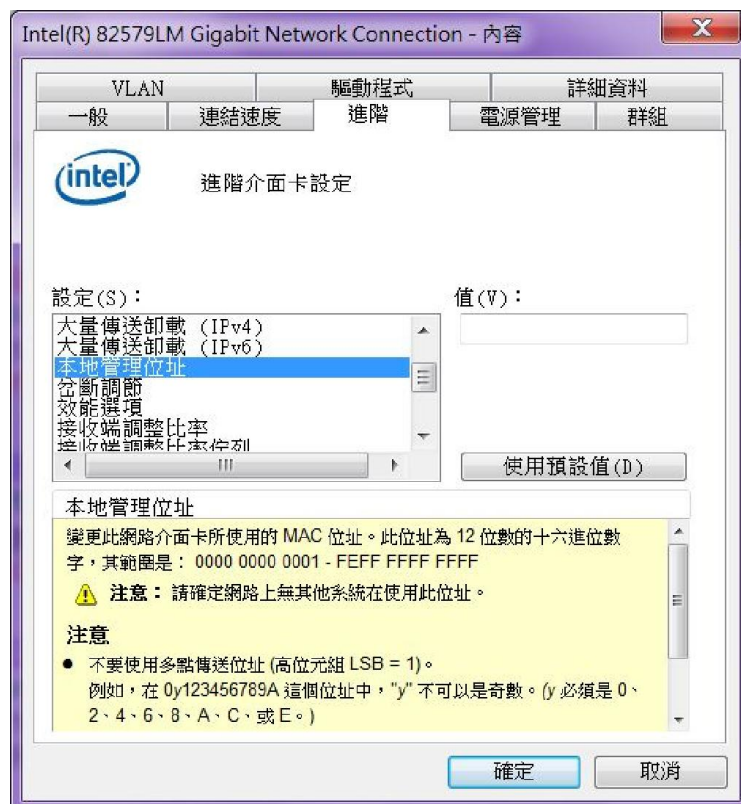




8. 若以上方式都嘗試過也取得 IP 位址但就是無法上網，可以嘗試修改本機網卡 MAC 位址，然後再重新於註冊頁面修改 MAC 位址應該就可以。

開始→控制台→網路和網際網路→網路和共用中心→變更介面卡設定→區域連線右鍵→內容→設定→進階→本地管理位址→右邊空白輸入欲修改位址。

(注意: 此方式為不得已情況下修改，因為可能會與他人重複！建議還是洽詢電腦商尋求更改方式。)



9. 如果全寢室皆無法上網，可能是網路設備或光纖線路故障，請聯絡網管或輔導員報修。

四、電腦更換或使用其他人電腦無法上網

1. 由於台大宿舍網路系統有綁定「網路卡位址－IP」對應，電腦更換後必須重新註冊修改網卡 MAC 位址後才能上網。請開啟瀏覽器自動導到註冊頁面修改 MAC 或在瀏覽器網址欄位輸入：『140.112.2.197』連接至註冊網路，用你的學校帳號密碼登入，再選修改成現在的 MAC 位址即可。

A. 開啟註冊頁面 → 輸入帳號密碼 → 若已有註冊資料，則會出現下方頁面。

The screenshot shows a registration form with the following fields: 身份 (Student ID), 學號 (ID), 帳號 (demo), 姓名 (demo), TEL (0928825252), Email (demo@ntu.edu.tw), 單位 (臺灣大學), 登入IP (172.28.212.25), 登入MAC, 登入網段 (男二舍). There are buttons for 修改基本資料 and 登出. Below the form is a table with columns: 網段, IP, 註冊MAC, 登入量, 資出量, 總量, 日登入量, 日資出量, 預用量, 日累計量, 管制狀態, 認證碼確認. The table contains one row with values: 男二舍, 140.112.213.188, 00-34-25-5D-CA-FE, 0M, 0M, 0M, 0M, 0M, 0M, 0M, 0M, 正常使用中. A button labeled 修改MAC is highlighted in the bottom left of the table.

- B. 點選左下方修改 MAC 的方塊 → 畫面中間會跳出原來註冊 MAC 的資訊，輸入新的 MAC → 點選右方修改即可。

This screenshot is similar to the previous one but includes a pop-up window in the center. The pop-up contains the text: IP 140.112.213.188 註冊MAC 00-34-25-5D-CA-FE 修改之MAC 00-25-5f-cc-62-3e. There are buttons for 修改 and 取消. The 修改MAC button in the table below is also circled in red.

C. 下圖為修改 MAC 完成之畫面，點選登出即可。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registration page after the MAC has been successfully modified. The table now shows the updated MAC address: 00-25-5F-CC-62-3E. A red message "修改MAC資料完成" is displayed above the table. The 登出 button is highlighted in the bottom right of the table.

2. 若是使用他人註冊過的電腦來上網，在註冊頁面時會出現此 MAC 位址與他人重複，此時請聯絡網管或計中協助刪除已註冊資料。

五、網路超額被限速

1. 宿舍網路使用為一個 IP 每天可存取（包含上、下傳）總流量為 6GB，所有應用皆列入計算。當日超過此總量限制之個別 IP 的傳輸率將立刻被限制為 1M/256Kbps，並於每日 0 時重新計算解除。

2. 使用規範請參閱網路組網站，<http://ccnet.ntu.edu.tw/NTU/DORM/>。
3. 以下網站可查詢網路流量使用情形：
 - http://netmng.cc.ntu.edu.tw/sql_topn/
 - <http://dorm.ntu.edu.tw/quota.html>
4. 除了查詢流量超額之外，可以透過測速網站進一步檢測是否被限速，這裡提供幾個便利且更能準確測試自己是否已經被限速的方法：
 - A. 使用**臺大測速網站**測速，位址是：<http://speed.ntu.edu.tw/>。
校內測速的結果原則下載和上傳速度至少會有 70Mbps 以上，因為流量沒有流出入校外網路。
 - B. 使用**校外測速網站**測速，其流量會流出入校外網路，若有被限速則速度將被明顯下降至 1Mbps 以下，一般來說至少都有 50 Mbps 以上。。常見測速網站有中研院測速網或中華電信測速網：
 - <http://www.ascc.sinica.edu.tw/iascc/netsrv/speed/> (中研院測速網)
 - <http://speed.hinet.net/> (中華電信測速網)
 - <http://www.speedtest.net/> (國外知名測速網)
5. 太子學舍為虛擬 IP 的網路環境，所以網路流量統計方式與其他宿舍不同，故被限速者無論使用校內或校外連線傳輸速率皆受限制。

六、違規事件處理流程

1. 限制違規 IP 的網路使用。
2. 計中以 E-mail 通知違規 IP 所屬宿舍網管人員，請網管人員協助處理。並且將違規主機名單公佈於台大資通安全服務小組網站
<http://cert.ntu.edu.tw/ip.php>。
3. 使用者解決違規問題後應主動通知所屬網管人員，由網管人員自行上網解除網路限制或 E-mail 給 security@ntu.edu.tw 通知計中處理。網管人員查詢網址 <http://netadm.cc.ntu.edu.tw/ip/query.php>。
4. 如果同一違規原因，於一個月內發生第二次，表示使用者並未真正解決問題，當使用者通知網管問題解決後，該 IP 網路使用將再被限制一週，一週後系統自動解除網路限制。

七、正視 P2P 軟體與智慧財產權

P2P(peer to peer)利用點對點分散式網路架構傳輸型態進行網路資源分享，下載檔案的同時也提供他人下載檔案。常見的 p2p 軟體如 BT、Emule、Ezpeer、Kazza、eDonkey 等。

基於不需中間伺服器與傳輸快速的便利性，P2P 成為抓取網路資訊的利器，不過如果使用者任意在網路上大量交換受著作權法保護且未經授權之文章、圖片、音樂、影片等資料，是侵害著作財產權人之重製權及公開傳輸權的行為。

如果著作財產權人提出刑、民事訴訟，侵害著作權者就得面臨刑事處罰、負擔損害賠償；當侵權行為是意圖營利而製造或販賣、贈送盜版光碟者，更可由檢察官提起公訴。至於網站管理者如 BBS 版版主，也需注意站內是否有人張貼廣告提供侵害著作權之服務，發現有非法的廣告應盡快刪除相關資訊，避免成為侵害著作權的共犯。

如果本校有人利用校園網路使用 P2P 下載未授權檔案，經國內外反侵權團體投訴，基於計資中心不具司法調查權，無法確認指控是否屬實，現階段處理方式為轉知工作。由於網路搜證技術已改進，檢舉組織不必開搜索票搜索電腦，只要透過網路就可以搜集證據，證明某個 IP 在某個時間侵害著作財產權，就有足夠的罪證，再加上我國刑法已修正，侵犯智財權不僅需負擔侵權標的物價值乘次數再乘五百倍的民事賠償，當事人還須面對刑事責任。

八、臺灣學術網路管理規範

臺灣學術網路管理規範，中華民國 99 年 1 月 11 日教育部台電字第 0980210235C 號令發布，第九條與第十條如下。

九、連線單位及其使用者應禁止或不得為下列不符合臺灣學術網路設置目的之行為：

- (一)利用臺灣學術網路從事營利性商業活動。
- (二)存取影響兒童與青少年身心健全發展之資訊。但因教學或研究之必要，且已設置適當之區隔保護機制者，不在此限。
- (三)非法使用他人帳號密碼、破解使用電腦之保護措施或利用電腦系統之漏洞，而入侵他人之電腦或其相關設備。
- (四)非法取得、刪除或變更他人電腦或其相關設備之電磁紀錄。
- (五)非法以電腦程式或其他電磁方式干擾他人電腦或其相關設備。
- (六)以任何方式濫用網路資源，大量傳送電子垃圾郵件或類似資訊，及其他影響臺灣學術網路系統正常運作之行為。
- (七)以電子郵件、線上談話、電子佈告欄或其他類似功能之方法，從事散布謠言、詐欺、誹謗、侮辱、猥褻、騷擾、威脅或其他違反社會善良風俗之資訊。
- (八)其他不符臺灣學術網路設置目的之行為。

前項各款行為如有涉及不法情事者，使用者應依相關法令規定自負法律責任。

十、連線單位應要求其使用者尊重智慧財產權，並不得為下列可能涉及侵害網路智慧財產權之行為：

- (一)使用未經授權之電腦程式。

- (二)下載或重製受著作權法保護之著作。
- (三)未經著作權人之同意，將受保護之著作公開於網路上。
- (四)任意轉載電子佈告欄或其他線上討論區上之文章。
- (五)其他可能涉及侵害智慧財產權爭議之行為。

九、國立台灣大學校園網路使用規範

第一條：規範目的

國立臺灣大學(以下簡稱本校)計算機及資訊網路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為充分發揮校園網路(包含宿舍網路,以下簡稱網路)功能,以提供教學與學術研究活動及行政應用服務為目的,並為普及及尊重法治觀念,提供網路使用者可資遵循之準據,依教育部校園網路使用規範及臺灣學術網路管理規範,特訂定本規範。

____宿舍網管 __同學

email: _____

____宿舍輔導員 __先生(小姐)

email: _____

計資中心諮詢櫃台

33665022、33665023

計資中心網路組

(聯絡前請先確認

1. 已依照前述步驟一一確認還是無法解決問題
2. 諮詢宿舍網管後仍然無法解決問題
3. 請宿舍輔導員或網管報修後仍然無法上網)

email: jpann@ntu.edu.tw

電話: 33665012